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48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简要原因说明：公司未来将继续在新材料领域采取“完善夯实现有业务、积极拓展新领域”的发展战略，在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经营计划及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制定了本次的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懋科技”，“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46,527,958.28 元，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6,119,737.3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48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07,019,70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245,862.25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本年度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比例为 20.01%。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拟分配的现金股利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和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从事汽车被动安全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需求与增长与下游的整车消费市场密切相关，伴随全球经济的触底复苏，以及新能源汽车成熟应用、置换周期的叠加等因素，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1 年汽车产销同比呈现增长，结束了 2018 年以来连续三年的下降局面。中国品牌汽车受新能源、出口市场向好带来的拉动作用，市场份额已超过 44%，接近历史最好水平。同时，法律法规的完善、消费者安全意识提升也促进汽车被动安全行业的不断向前发展。

（二）公司经营发展阶段

作为一家新材料科技企业，公司目前已经发展成为汽车被动安全领域的龙头企业，产品线覆盖汽车安全气囊布、安全气囊袋以及安全带等被动安全系统部件，在汽车被动安全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营经验。2020 年，为了积极适应时代的变化，公司制定了在新材料领域“完善夯实现有业务、积极拓展新领域”的发展战略，夯实汽车被动安全业务的同时延伸产业链条，逐步布局更具成长性以及技术壁垒的新材料细分行业，实现公司在新材料业务领域的扩张、整合及科技升级转型，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2021 年，

为了进一步推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的落地，公司制定了“加快推进华懋科技智能化改造、深化在新材料研发领域的布局、积极拓展国际业务”的三大战略目标。

（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新材料研发及业务孵化、对外投资扩产等事项。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经营计划及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为公司及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及回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五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在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五届五次监事会，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认为该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业务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